

檔號: 5 E C 0 4 - 9 9
保存年限: 3 年

國立中山大學 函

地址：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七十號
聯絡人：張瑞華
聯絡電話：(07)5252000轉3501
傳真電話：(07)5253509
電子信箱：changjh@mail.nsys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0月30日
發文字號：中院理字第1030004487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隨文（1030004487院長候選人徵求啟事(103).PDF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檢送本校理學院徵求院長候選人公告啟事乙則，敬請 惠予公告並推薦適當人選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理學院第12任院長遴選委員會第1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有意參選或推薦者，請至本校理學院網頁
（<http://science.nsysu.edu.tw/bin/home.php>）「院長遴選專區」逕行下載參閱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中央研究院、本校學術一級單位暨理學院各系所及教師

副本：本校人事室、本校理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

103/10/30
16:34:04

擬辦：

- 一、將來文登錄本校文件公告系統周知。
- 二、文存。

秘書室 莊宗憲
103. 11. 03

秘書室 宋守中
專門委員

103/10/30
16:34:04

103年10月31日 登收文總字第 1030013977 號



裝

訂

線

國立中山大學理學院公開徵求院長啟事

一、自即日起公開徵求國立中山大學理學院院長，聘期自民國 104 年 2 月 1 日起，任期三年。

二、候選人資格：

- (一) 具有教授資格者。
- (二) 具備理學相關領域之學術專長。
- (三) 具前瞻性教育理念、相當學術成就及服務熱忱者。

三、應提供資料：

- (一) 完整學經歷（含學術成就、著作目錄及行政經驗）。
- (二) 對本院整體發展之意見。
- (三) 三位可供諮詢人士之資料(姓名、聯絡電話、聯絡地址、電郵等)。
- (四) 若經由他人推薦者，請附被推薦人同意書。

以上資料請於 **103 年 11 月 20 日** (星期四) 下午五時前(郵戳為憑) 送達高雄市蓮海路 70 號國立中山大學理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或以電子郵件(PDF 檔)寄達 changjh@mail.nsysu.edu.tw 張秘書代轉(相關表件請至本院網頁下載)。

四、聯絡方式：

電話：(07) 5252000 轉 3501 張秘書

傳真：(07) 5253509

電子郵件：changjh@mail.nsysu.edu.tw 張秘書

本院網址：<http://science.nsysu.edu.tw/bin/home.php>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南大學 函

地址：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2段33號
傳 真：06-2137323
聯絡人：林桂琴
聯絡電話：06-2133111分機153
電子郵件：
vivian@mail.nutn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0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南大人字第1030016106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徵求啟事(定稿).PDF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檢送本校公開徵求校長候選人啟事一份，敬請惠予公告並推薦適當人選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校長遴選辦法暨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本校校長候選人推薦截止日期為103年11月30日。
- 三、有關本校校長遴選相關規章及表件等資料，請逕至本校網頁「校長遴選專區」點閱下載（網址：<http://pselection.nutn.edu.tw>）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、中央研究院、科技部、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、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、本校校友總會、本校各單位

副本：本校人事室

103/10/31
14:22:50

擬辦：

- 一、將來文登錄本校文件公告系統周知。
- 二、文存。

秘書室 莊宗憲

103. 11. 03

秘書室 宋守中
專門委員

林玉龍
1103

103年10月31日 臺南文總字第 1030016106 號



裝
訂
線

國立臺南大學徵求校長候選人啟事

103年10月19日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第1次會議通過

- 一、依據「國立臺南大學校長遴選辦法」及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決議，公開徵求校長候選人，自104年8月1日起聘，任期四年。
- 二、校長候選人資格，除應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外，並應具備下列條件：(年資計至103年11月30日止)
 - (一) 就任時年齡未滿六十五歲。
 - (二) 曾擔任專任教授或同等職務五年以上。
 - (三) 具有四年以上之教育或學術行政經驗。
 - (四) 在學術上具有成就與聲望。
 - (五) 身心健康並具有高尚品德與情操。
 - (六) 具有前瞻性之教育理念。
 - (七) 具有卓越規劃、組織及領導能力。
 - (八) 具有爭取及妥善運用資源之能力。
 - (九) 處事公正且能超越政治、宗教、黨派及營利單位等利益。
- 三、推薦方式
推薦方式依下列方式之一推薦：
 - (一) 由校內編制內專任講師以上之教師二十人以上之連署推薦。
 - (二) 本校校友二十人以上之連署推薦。
 - (三) 國內外學術單位之教授、副教授或研究員、副研究員二十人以上之推薦。
- 四、歡迎推薦之個人或團體，來電(函)索取推薦表格或自本校網頁「校長遴選公告」下載(<http://pselection.nutn.edu.tw>)，請填妥校長候選人連署推薦表後，連同校長候選人資料表(請附PDF電子檔)及三年內二吋證件照(請附電子檔)等相關資料於民國103年11月30日(星期日)前，以掛號(郵戳為憑)寄達或親送「國立臺南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」。
- 五、被推薦人提供之資料如有不全或表格、撰寫方式不符規定等情形，經通知聯絡人及被推薦人應於一週內補正，逾期未補正者，視為放棄。
- 六、本校聯絡資料如下：

地址：70005 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
電話：06-2133111 轉153、傳真：06-2137323
聯絡人：國立臺南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林秘書
E-mail：vivian@mail.nutn.edu.tw

國立臺南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 啟